

窗口实名核验业务办事指引

一、 业务名称

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窗口实名核验业务

二、 办理范围

实名核验认证窗口受理的业务范围包括：开通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、提升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等级、变更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信息。

业务受理支持范围：

1. 个人、法人需要办理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实名核验五级（原 L3）账户，可以到实名核验认证窗口办理。
2. 无法通过在线核验认证的市民，可以到实名核验认证窗口办理，提升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等级。
3. 仅有组织机构代码，无社会统一信用代码，无法在线核验组织机构代码信息的法人机构，可以到实名核验认证窗口办理，开通/提升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/等级。
4. 其他注册后无法在线提升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等级的情况，可以到实名核验认证窗口办理，提升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等级。

5. 线上无法变更的重要信息（已通过高等级实名核验的个人/法人需要变更个人/法人名称，无法进行线上核验变更的）可以到实名核验认证窗口办理，变更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户信息。

三、办理地址与材料获取

1. 使用帐号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，点击用户名（右上角）—账户管理进入账户管理页面。

地址: <https://www.gdzwfw.gov.cn/>



2. 点击实名核验，在页面最下方，办事大厅现场核验查看办理地址和材料信息。

① 四级（原L2）核验

可进行大部分需实名办理的业务（完成一种核验即可）

粤信签-人脸识别

[修改信息](#)



个人网银证书核验

[用户帮助](#)



[修改信息](#)

粤省事-人脸识别

已核验



② 五级（原L3）核验

可办理安全性要求更高的实名业务（完成一种核验即可）

个人CA证书核验

[用户帮助](#)



[核验升级](#)

办事大厅现场核验

[查看办事大厅地址](#)



[查看办理条件](#)

帮助中心 > 实名核验 > 办事大厅现场核验

[登录/注册](#)

[账户管理](#)

[实名核验](#)

[什么是实名核验?](#)

[公安基础库核验](#)

[法人基础库核验](#)

[粤省事实名核验](#)

[网银证书核验](#)

[电子营业执照核验](#)

[CA证书核验](#)

[办事大厅现场核验](#)

[账户相关常见问题](#)

办事大厅现场核验

个人或法人用户可到办事大厅现场进行核验, 核验成功账户等级可提升到五级 (原L3)。

[点击查看 办事大厅线下窗口地址](#)

个人用户核验

可下载材料: [\(所有下载材料模板请勿删改\)](#)

[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窗口实名核验业务办事指引](#)

[实名核验\(个人\)业务办理表](#)

[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](#)

[个人授权委托书](#)

[监护人业务办理同意书](#)

需携带认证材料

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
广东政务服务网
帮助中心

请选择办事大厅位置

当前选择: 未选择

惠州
深圳
茂名
广州
汕头
揭阳
阳江

云浮
湛江
肇庆
潮州
韶关
东莞
江门

梅州
河源
清远
汕尾
珠海
中山
佛山

3. 地市窗口相关地址及咨询电话点击下面链接查询:

<http://tyrz.gd.gov.cn/psc/sso/static/address>

四、申请指引

到实名核验认证窗口现场办理实名核验业务时, 需要市民携带有效身份证件, 有效的身份证件包括:

个人有效身份证件: 中国大陆居民身份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

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。

法人有效机构身份证件: 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（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）。

监护关系证明: 出生证明、独生子女证、收养登记证。

以下几种办理情况（以下需填写或签字的材料，必须用黑墨水笔或签字笔填写，内容不得涂改。办理表中的手机号非常重要，用于接收初始密码和更改密码等信息，请谨慎填写）。

以下情况不支持办理:

- 个人、企业相关证件过期、证件损坏、证件已注销
- 企业状态为吊销、注销、停业、清算状态的情况
- 个人、企业已有五级（L3 级）的账号

1. 个人用户办理

支持本人现场办理和委托代理人现场办理，需提供材料如下：

（1）本人现场办理:

表 1 本人现场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本人身份证件	原件:1 份	
2	实名核验（个人）业务办理表	原件:1 份	本人：签字按指纹
3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件:1 份	本人：签字按指纹

(2) 非本人现场办理:

表 2 非本人现场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经办人(被委托人)身份证件	原件: 1 份 复印件: 1 份	复印件: 经办人(被委托人)签字按指纹
2	委托人身份证件	原件: 1 份 复印件: 1 份	复印件: 委托人签字按指纹
3	个人授权委托书	原件: 1 份	委托人: 签字按指纹
4	实名核验(个人)业务办理表	原件: 1 份	委托人: 签字按指纹
5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件: 1 份	委托人: 签字按指纹

2. 未成年人用户办理

未成年人(未满 18 岁)实名核验业务办理需在监护人陪同下办理或由监护人进行代理办理。需提供材料如下:

表 3 未成年人现场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未成年人身份证件或户口本	原件: 1 份	
2	监护人身份证件	原件: 1 份 复印件: 1 份	复印件: 监护人签字按指纹
3	监护关系证明: 出生证明、独生子女证、收养登记证	原件: 1 份 复印件: 1 份	复印件: 监护人签字按指纹
4	监护业务办理同意书	原件: 1 份	监护人签字按指纹

5	实名核验(个人)业务办理表	原 件: 1 份	申请人: 签字按指纹(可监护人代签)
6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件: 1 份	申请人: 签字按指纹(可监护人代签)

3. 港澳台、外国用户办理

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港澳台身份证件、外国护照到窗口办理个人实名核验业务时, **需本人到现场办理**, 需提供材料如下:

表 4 非中国大陆证件用户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港澳台身份证件、外国护照	原 件: 1 份 复印件: 1 份	复印件: 签字按指纹
2	实名核验(个人)业务办理表	原 件: 1 份	本人: 签字按指纹
3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 件: 1 份	本人: 签字按指纹

4. 企业用户办理

支持法定代表人现场办理和委托代理人现场办理，需提供资料如下：

(1) 法定代表人现场办理（以下两种方案选其一）：

表 5 法定代表人现场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（方案一）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：大陆身份证件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港澳台身份证件、外国护照	原件：1份	法定代表人为大陆居民请使用大陆身份证件进行办理
2	法人有效机构身份证件：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（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）	原件：1份	
3	法人公章	原件：1份	建议携带
4	实名核验（法人）业务办理表	原件：1份	申请单位：盖法人公章
5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件：1份	申请单位：盖法人公章

表 6 法定代表人现场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（方案二）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: 大陆身份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港澳台身份证、外国护照	原件: 1份	法定代表人为大陆居民请使用大陆身份证件进行办理
2	法人有效机构身份证件: 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（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）	复印件: 1份	复印件盖法人公章
3	实名核验（法人）业务办理表	原件: 1份	申请单位: 盖法人公章
4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件: 1份	申请单位: 盖法人公章

（2）非法定代表人现场办理

表 7 非法定代表人现场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经办人（被委托人）有效身份证件: 大陆身份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	原件: 1份 复印件: 1份	经办人（被委托人）为大陆居民请使用大陆身份证件进行办理 复印件: 经办人（被委托人）签字按指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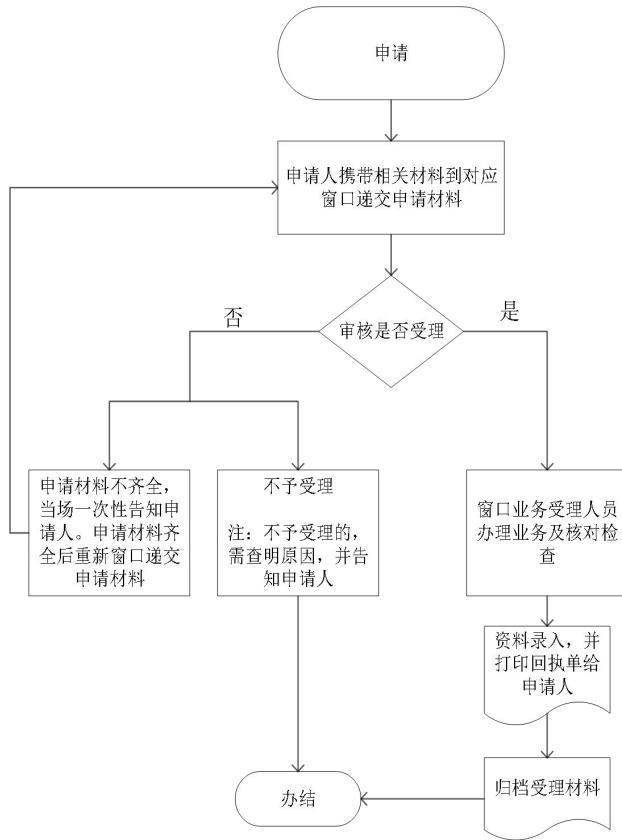
	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港澳台身份证件、外国护照		
2	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: 大陆身份证件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港澳台身份证件、外国护照	复印件: 1 份	法定代表人为大陆居民请提供大陆身份证件进行办理 复印件: 法定代表人签字按指纹或盖法人公章
3	法人有效机构身份证件: 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(或组织机构代码证)	原件: 1 份 复印件: 1 份	复印件: 盖法人公章
4	法人授权委托书	原件: 1 份	盖法人公章
5	实名核验(法人)业务办理表	原件: 1 份	申请单位: 盖法人公章
6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件: 1 份	申请单位: 盖法人公章

5. 政府机构、事业单位办理

表 8 政府机构、事业单位办理申请材料一览表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形式	要求
1	经办人（被委托人） 有效身份证件: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居住证、台湾居民居住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港澳台身份证件、外国护照	原件: 1 份 复印件: 1 份	经办人（被委托人）为大陆居民请使用大陆身份证件进行办理 复印件: 经办人（被委托人）签字按指纹
2	法人有效机构身份证件: 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（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）	复印件: 1 份	盖法人公章
3	法人授权委托书	原件: 1 份	盖法人公章
4	实名核验（法人）业务办理表	原件: 1 份	申请单位: 盖法人公章
5	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	原件: 1 份	申请单位: 盖法人公章

五、 办理流程图



六、附件材料

1. 个人业务

实名核验（个人）业务办理表

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

个人授权委托书

监护人业务办理同意书

2. 法人业务

实名核验（法人）业务办理表

实名核验业务办理承诺书

法人授权委托书

七、 其他

如有相关业务或者技术问题, 可咨询:

统一身份认证运营团队: 020-29859688-68016